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 查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作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公司”）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对纳思达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0 月 11 日《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3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八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640,23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7.74 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432,499,980.2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25,247,830.00（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07,252,150.20 元。其中 491,187,486.98 元用于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658,191,232.56 元用于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257,873,430.66 元用于美国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8110901012600622031 专用账户。

截止2017年12月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722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根据公司 2015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	53,460	50,000
2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100,215	67,000
3	美国研发中心	30,042	26,250
合计		183,717	143,250

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40,725.22 万元，对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49,118.75 万元，“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65,819.12 万元，“美国研发中心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净额 25,787.34 万元。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1月18日、2018年2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

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截至2018年6月12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及收益均已收回。

2020年2月29日、2020年3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其中使用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使用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06）。截至2020年12月18日，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及收益均已收回。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1,927.2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将募集资金456.78万元置换预先支付本次非公开相关发行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对激光打印机的战略布局，以及中美贸易争端对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实施造成的不确定性，将原

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变更为“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纳思达打印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50,000万元购买工业用地以及对应的厂房基础建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7）。

变更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	53,460.00	49,118.75
2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100,215.00	15,819.12
3	美国研发中心	30,042.00	25,787.34
4	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201,000.00	50,000.00
合计		384,717.00	140,725.21

（五）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2019年5月16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原募投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变更为“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后暂时闲置的15,819.12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

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8）。2019年5月16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5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使用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延长使用1.5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延长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5,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延长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再生耗材基地项目”闲置募集资金15,819.12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延长使用2.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关于延长使用1.58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2020年4月27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六）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20年4月29日、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非公开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美国研发中心”和“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募集资金合计41,606.46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七）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专户余额
1	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	53,460.00	49,118.75	752.60	47,771.59
2	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	100,215.00	15,819.12	0	
3	美国研发中心	30,042.00	25,787.34	0	
4	激光打印机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一期工程首期项目	201,000.00	50,000.00	34,895.59	15,813.67
	合计	384,717.00	140,725.21	41,948.19	63,585.26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为人民币57,170.56万元。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中账户合计余额63,585.26万元，与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余额人民币相差6,414.70万元，差异的原因为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取得收益人民币1,545.73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产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人民币4,868.97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情况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的实施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全部闲置募集资金47,771.59万元（含理财收入和账户中的利息收入）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预计节约财务费用约1,361.49万元（按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估算），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债券等交易。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

及时、足额地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四、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2021年2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的实施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全部闲置募集资金 47,771.59 万元（含理财收入和账户中的利息收入）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独立董事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发行人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项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没有与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张 韬 蹇敏生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9日